

证券代码：400150

证券简称：R 同济堂 1

主办券商：诚通证券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进入破产程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济堂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济堂医药”）收到湖北省武汉市蔡甸区法院（以下简称“武汉蔡甸区法院”）《民事裁定书》（（2025）鄂 0114 破申 4 号），武汉蔡甸区法院裁定受理公司全资子公司同济堂医药的破产清算申请。具体如下：

一、被申请破产清算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同济堂医药有限公司

住所地：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珠山湖大道 237 号

法定代表人：吴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717881466W

经营范围：主要包括药品批发、药品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等。

同济堂医药收到武汉蔡甸区法院的《民事裁定书》（（2025）鄂 0114 破申 4 号），因“同济堂医药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同济堂医药已经停止经营，明显缺乏清偿能力，已具备破产原因”，符合破产受理条件，武汉蔡甸区法院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裁定受理湖北中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胜公司”）对同济堂医药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

二、对公司的影响

同济堂医药是公司核心全资子公司，本次被裁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对公司主营业务经营将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后续将及时履行与本次事项进展情况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敬请投资者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2025）鄂 0114 破申 4 号《民事裁定书》

特此公告。

新疆同济堂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7 日